

## 广州鹏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实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鹏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2月2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26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公司于2019年1月7日披露了《回购股份报告书》(公告编号:2019-002)。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

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截至2019年2月28日,公司暂未回购股份。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将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的次日予以披露。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实施本回购方案,并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鹏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1日